附件５

福建省军人子女高考优待资格审核表

学籍号： 高考考生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信息 | 考生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日 |  |
| 应届高中毕业学校 |  市 中学高三 班 |
| 户籍所在地 |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 县(市、区) |
| 文考总分加10分 | 烈士子女(证书编号： ) |
| 投档线内优先录取（在方框内填上相应数字）

|  |
| --- |
|  |

 | 1.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军人的子女2. 一至四级残疾军人的子女(证书编号 )3. 因公牺牲军人的子女(证书编号 )4. 国家确定的三类(含)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和西藏自治区5. 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二类(含)以上岛屿工作累计满20年的军人的子女( 岛屿)6. 国家确定的四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或者解放军总部划定的特类岛屿工作累计满10年的军人的子女( 省 市 县)7. 在飞、停飞不满1年或达到飞行最高年限的空勤军人的子女8. 从事舰艇工作满20年的军人的子女9. 在航天和涉核岗位工作累计满15年的军人的子女 |
| 父母一方基本信息 | 姓 名 |  | 与考生关系 |  |
| 部队代号 |  | 部 职 别 |  |
| 军官证编号 |  | 联 系 电 话 |  |
| 部队驻地地址 |  |
| 本人现工作地址 |  |
| 本人曾工作过部队 |  |
|  | 所在或曾工作过的部队师以上政治机关审核 | 福建省军区政治机关审核 |
| 负责人签名：联系电话：单位公章：日期： | 负责人签名：联系电话：单位公章：日期： |
| **承诺书**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如有虚假，责任自负。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负责并同意通过纪检等部门通报本人工作单位。考生家长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注：此表一式2份，分别由省军区政治部和省教育厅留存。